**保定市图书馆活动场地使用责任书**

为实现保定市图书馆各功能区优化利用，保障各类阅读推广活动有序开展，规范活动申报、审批、组织等相关工作，现制定本责任书，内容如下：

**一、 组织申报备案**

1、组织申报：场地使用需活动前 3-5个工作日向我馆提交正式申请，申请内容：活动主题、性质、主办单位、参与人数、使用日期及具体时段、负责人和联系方式，在接到批准后方可实施。

2、申报审核：我馆依据申报内容，活动性质、时间安排等决定是否批准，在符合相关规定要求前提下，三个工作日完成审批，审批结果通知组织方，组织方在接到批准后方可开展相应的组织工作。

3、场地保障：我馆对申报内容统一协调安排场地，活动开展前双方完成场地交接，我馆协调技术人员讲解相关设备基本操作，活动组织者自行安排工作人员对场地内部环境及设施设备进行熟悉了解。

4、特殊需求：如需使用特殊设备（如自带投影仪、大功率音响）悬挂横幅、张贴海报、场地特殊布置等，须在申请时明确，在获得批准后方可执行。未经许可，不得擅自操作设备或改变场地布局。

**二、活动组织开展期间注意事项**

保定市图书馆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坚持公益性、公共性、教育性和文化性。活动组织方不得依托我馆开展各类型商业活动，不得收取任何形式费用，如发现上述情况，产生的一切后果由组织方承担，保定市图书馆有权终止合作。

1、按时使用：使用时间（包括布置和撤场时间），不得超时占用，如有特殊原因需延时，须提前征得我馆同意。

2、设施设备：

（1）、移动桌椅轻拿轻放，设备使用完毕恢复原位。

（2）、正确操作各种设备，严禁私自拆卸、改装、连接外接设备。

 （3）、保持墙面、地面、门窗、桌椅等清洁完好。严禁在墙面、桌椅等设施上钉钉、粘贴、涂写、刻画等。

 （4）、空调、灯光等设备按需开启，活动结束及时关闭所有电源和门窗。

3、秩序与安全：

（1）、活动内容应与申报内容一致，活动内容以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为前提，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得违背党中央政策决策，不得传播相关敏感及反动言论，禁止商业推销，维护社会公德。

（2）、活动组织者有责任对活动参与者进行管理，遵守图书馆规章制度，活动开展在保障不影响图书馆整体安静氛围为前提，维护好人员进出馆秩序。

 （3）、为保障参与活动人员安全，人数不得超过场地核定容量。

（4）、注意用电安全，禁止私拉乱接电源，禁止使用大功率违规电器。

（5）、保持消防通道畅通，严禁堵塞安全出口。

（6）、活动结束后，组织者应第一时间通知儿童部对场地及设施设备检查并做好交接。

（7）、妥善保管个人物品，图书馆对个人财物遗失概不负责。

4、个人注意事项：

 （1）、禁止在馆内吸烟（包括电子烟）、酗酒、追逐打闹、大声喧哗等。

 （2）、禁止携带食物入场。

 （3）、活动产生的所有垃圾（宣传资料、水瓶、各类包装等）由组织方在活动结束后自行清理干净，并带离活动场地，投掷指定位置。

**三、 责任与义务**

组织方（单位）为第一责任人，对活动申报、组织、内容和安全负全责，因此产生的相关责任由组织者承担，图书馆不承担相关连带责任。

因使用不当或人为原因造成场地内设施、设备损坏或丢失，活动组织单位或个人须照价赔偿或承担维修费用。

紧急情况：如遇紧急情况（如火灾、安全事故等），组织方应第一时间通知图书馆工作人员，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组织人员疏散，并进行处置。

**四、其他**

良好的环境需要大家共同维护，请各使用单位和个人自觉遵守以上规定，文明、规范使用场地，共同营造一个舒适、有序、高效的文化活动交流空间。

责任书内容最终解释权归保定市图书馆所有，图书馆有权依据实际情况对规定进行修订。

请在签字前务必仔细阅读并确认理解以上所有条款！

负责人签字（章）：

年 月 日